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11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提升公司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制定本工作细则。

第二条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及ESG相关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第二章 人员组成

第三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三到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是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当然人选;此外,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

第四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组成人员由董事长、过半数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五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第六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 连选可以连任。

第七条 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则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 董事会根据本工作细则第三条至第五条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第三章 职责权限

第八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 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二)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战略性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三)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 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四)识别和监督对公司业务具有重大影响的ESG相关风险和机遇,指导管理层对ESG风险和机遇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对公司ESG目标、战略规划等ESG领域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供决策建议;
- (五)对公司年度ESG报告等ESG相关披露文件进行审核并提交董事会,确保ESG相关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准确性;
 - (六)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七)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评价;
 - (八)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第九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第四章 议事规则

- **第十条** 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向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出议案,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做好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决策所需的公司资料。
- **第十一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根据所提议案召开会议,进行讨论,并将需要董事会决议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第十二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召开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三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主持。
- **第十三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 **第十四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的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 临时会议可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第十五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时,可邀请公司董事、董事会 秘书、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和部门负责人及专业咨询顾问、法律顾问列席会议。
- **第十六条** 如有必要,在征得董事会同意的情况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 第十七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工作细则的规定。
- **第十八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 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限为10年。

- 第十九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和表决结果,应当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 **第二十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和列席的人员对会议所议事项均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五章 附则

- 第二十一条 本工作细则所称"以上"、"以下"、"以内"均含本数。
- 第二十二条 本工作细则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本工作细则与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 第二十三条 本工作细则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 第二十四条 本工作细则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实施。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